

第十五章 青年發展

教育部為統籌處理青年發展事宜，下設青年發展署（以下簡稱青年署），以契合社會及青年需求，打造青年多元體驗學習環境，提升青年核心競爭力，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為目標，辦理各項協助青年發展業務。

本章共分四節，闡述民國（以下同）112年度（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青年發展的概況。第一節描述基本現況，包括人口統計、相關教育法令及重要活動；第二節說明重要施政成效；第三節陳述問題與對策；第四節敘述未來發展動向。本章相關人口數據及資料主要引自內政部及教育部青年署歷年年報。

第一節 基本現況

為掌握國家的青年人口結構及法令更迭，本節先簡述我國青年人口數、人口比率、教育程度的分布統計，再說明112年度青年發展相關教育法令的修正概況。

壹、青年人口數、人口比率及教育程度

以下說明102-112年間，15歲至35歲人口數及其占總人口數的比率，以及教育程度的分布情況。

一、青年人口數及比率

我國112年度15歲至35歲青年人口為579萬1,644人，占總人口2,341萬5,100人的24.73%。隨著國內少子女化的趨勢，112年青年人口數較111年減少9萬3,963人（如表15-1）。相較102年的數據，近10年來的青年人口規模減少143萬6,138人。112年青年人口比率24.73%相較於111年的25.03%，下降0.3%，再比較10年來的人口比率，整體下降幅度達6.19%（如圖15-1）。

表 15-1

102-112年青年人口數

單位：人

年別	性別	總人口數	15-35歲	15-19歲	20-24歲	25-29歲	30-34歲	35歲
102	計	23,373,517	7,227,782	1,556,952	1,601,542	1,650,491	2,014,190	404,607
	男	11,684,674	3,688,753	809,139	833,182	842,171	1,003,345	200,916
	女	11,688,843	3,539,029	747,813	768,360	808,320	1,010,845	203,691
103	計	23,433,753	7,106,404	1,517,801	1,613,883	1,593,237	1,965,492	415,991
	男	11,697,971	3,632,349	789,321	839,945	816,522	979,985	206,576
	女	11,735,782	3,474,055	728,480	773,938	776,715	985,507	209,415
104	計	23,492,074	6,995,115	1,499,835	1,603,963	1,586,427	1,897,924	406,966
	男	11,712,047	3,582,121	781,104	833,406	818,133	948,459	201,019
	女	11,780,027	3,412,994	718,731	770,557	768,294	949,465	205,947
105	計	23,539,816	6,844,313	1,434,776	1,608,149	1,602,037	1,787,567	411,784
	男	11,719,270	3,511,424	747,320	834,607	829,814	895,355	204,328
	女	11,820,546	3,332,889	687,456	773,542	772,223	892,212	207,456
106	計	23,571,227	6,676,639	1,358,072	1,611,544	1,612,210	1,693,435	401,378
	男	11,719,580	3,432,236	707,868	835,784	836,819	852,994	198,771
	女	11,851,647	3,244,403	650,204	775,760	775,391	840,441	202,607
107	計	23,588,932	6,500,761	1,318,265	1,553,109	1,597,391	1,652,938	379,058
	男	11,712,913	3,349,194	687,961	806,031	829,259	837,430	188,513
	女	11,876,019	3,151,567	630,304	747,078	768,132	815,508	190,545
108	計	23,603,121	6,338,574	1,254,141	1,514,105	1,609,454	1,594,132	366,742
	男	11,705,186	3,272,423	655,005	786,337	835,899	811,836	183,346
	女	11,897,935	3,066,151	599,136	727,768	773,555	782,296	183,396
109	計	23,561,236	6,169,695	1,154,426	1,494,883	1,597,613	1,583,943	338,830
	男	11,673,765	3,191,151	602,819	777,563	828,469	812,698	169,602
	女	11,887,471	2,978,544	551,607	717,320	769,144	771,245	169,228
110	計	23,375,314	5,997,492	1,097,734	1,424,724	1,591,242	1,585,715	298,077
	男	11,578,696	3,111,143	574,085	741,685	825,351	819,451	150,571
	女	11,796,618	2,886,349	523,649	683,039	765,891	766,264	147,506
111	計	23,264,640	5,885,607	1,054,401	1,345,864	1,591,927	1,589,933	303,482
	男	11,499,136	3,055,816	551,330	701,233	824,703	823,488	155,062
	女	11,765,504	2,829,791	503,071	644,631	767,224	766,445	148,420
112	計	23,415,100	5,791,644	1,029,370	1,291,179	1,540,166	1,598,935	331,994
	男	11,544,533	3,004,193	537,012	672,961	797,213	826,877	170,130
	女	11,870,567	2,787,451	492,358	618,218	742,953	772,058	161,864

註：35歲人口獨立列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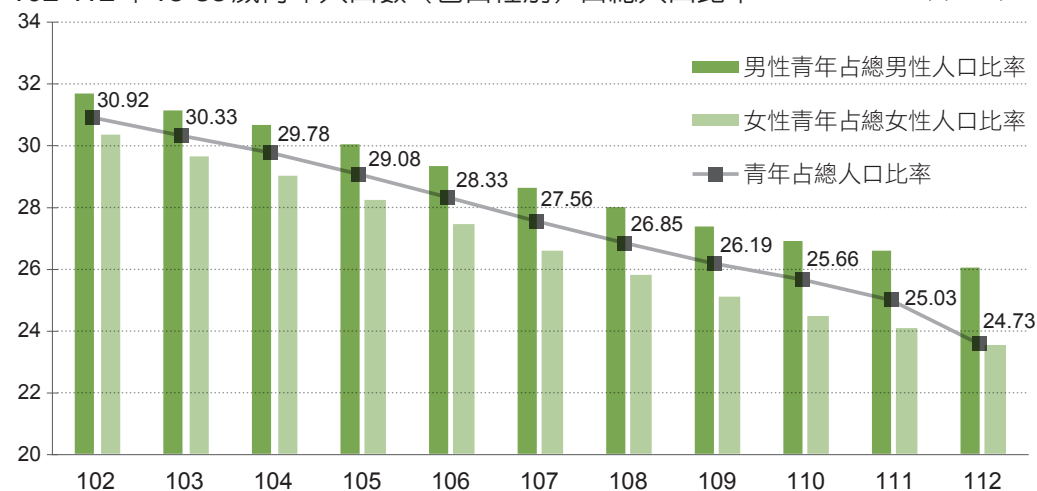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月報，內政部統計處，民國112年（<https://ws.moi.gov.tw/001/Upload/400/refile/0/4413/4950fd32-36a4-4c99-af23-e6a046f2147f/month.html>）。

檢視青年人口的性別組成，112年性別比¹為107.78，各年齡層的青年男性人數皆多於女性。比較102年之性別比為104.23，呈現近10年來持續上升的趨勢（如表15-1）。其中，在25-35歲青年人口群，男性多於女性的上升趨勢更為明顯（如圖15-2）。

圖 15-1

102-112年15-35歲青年人口數（包含性別）占總人口比率

單位：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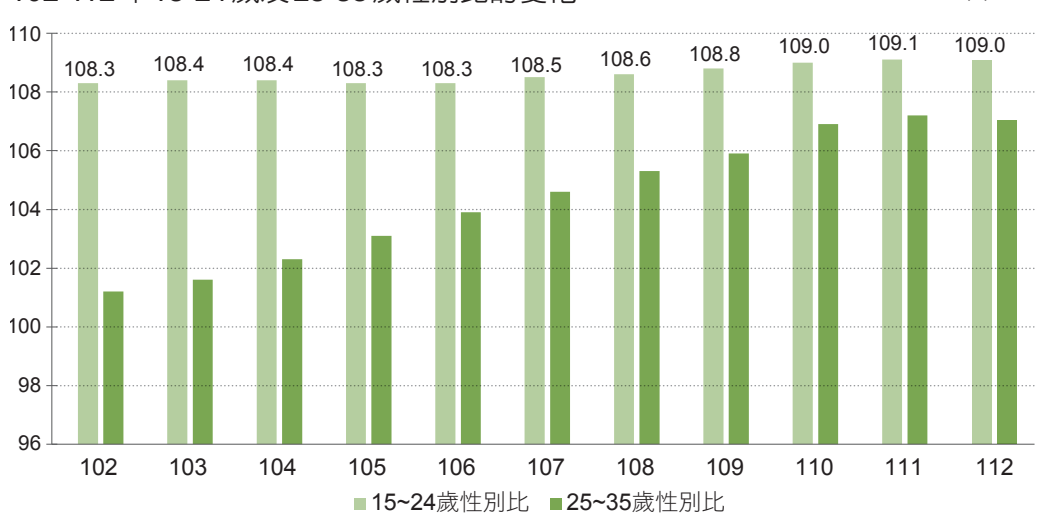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月報，內政部統計處，民國112年（<https://ws.moi.gov.tw/001/Upload/400/refile/0/4413/4950fd32-36a4-4c99-af23-e6a046f2147f/month.html>）。

圖 15-2

102-112年15-24歲及25-35歲性別比的變化

單位：年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月報，內政部統計處，民國112年（<https://ws.moi.gov.tw/001/Upload/400/refile/0/4413/4950fd32-36a4-4c99-af23-e6a046f2147f/month.html>）。

1 「性別比」計算公式為男性人口數除以女性人口數的比率再乘以100。性別比超過100代表男性人數多於女性，若小於100代表女性人數多於男性。

二、青年人口教育程度

隨著我國90年代大專校院數量的擴增及103年起推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112年度青年教育程度在專科以上者最多，計410萬300人，占15-35歲青年總人口數579萬1,644人的70.80%，詳如表15-2所示。

表15-2

112年15-35歲青年人口教育程度（大專以上）

單位：人

年齡別	研究所		大學校院		專科			
	畢業	肄業	畢業	肄業	二、三年制		五年制後二年	
					畢業	肄業	畢業	肄業
15-19歲	-	-	-	243,347	-	4,054	-	1,018
20-24歲	11,172	69,009	346,241	556,406	15,975	12,822	36,230	1,407
25-29歲	124,601	72,113	844,515	156,148	26,930	15,155	24,119	1,092
30-34歲	178,389	51,498	861,172	118,113	33,290	16,822	17,249	849
35歲	42,042	9,882	171,276	18,095	10,235	5,084	3,805	145
20-35歲	356,204	202,502	2,223,204	848,762	86,430	49,883	81,403	3,493
合計	356,204	202,502	2,223,204	1,092,109	86,430	53,937	81,403	4,511

資料來源：人口統計資料，內政部戶政司，民國112年（<https://www.ris.gov.tw/app/portal/346>）。

由於15-19歲的青年多數仍處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就學階段，較難反映國內青年勞動人口的教育程度，因此，檢視20歲以上青年成人的教育程度比率，研究所程度者55萬8,706人（占11.73%）、大學程度者307萬1,966人（占64.51%）、專科程度22萬1,209人（占4.65%），合計青年成人教育程度屬大專以上者共占其總人口數的80.89%，呈現高等教育達普及程度，詳如表15-2。

貳、教育法令

一、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服務學習及海外志工獎補助要點》

教育部青年署於112年1月6日以臺教青署學字第1112315830A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服務學習及海外志工獎補助要點》，為落實勞動權益及性別平等相關法令，於第7點第10款增列「如於計畫執行期間違反勞動法令或性別平等法規，且經相關機關或委員會查證屬實，教育部青年署得視其情節輕重，取

消其補助資格，原補助經費應繳回撤案，且三年內不得再依本要點提出其他補助申請案件」。

二、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促進青年公共參與獎補助作業要點》

教育部青年署於112年7月10日以臺教青署參字第1122209080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促進青年公共參與獎補助作業要點》，增列違反勞動法令或性別平等法規，取消其補助資格之規定，修正第10、11、12點。

三、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促進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獎補助要點》

教育部青年署於112年7月28日以臺教青署學字第1122306430A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促進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獎補助要點》，於第9點第3款增列「如於計畫執行期間違反勞動法令或性別平等法規，且經相關機關或委員會查證屬實，教育部青年署得視其情節輕重，撤銷其獎補助資格，並以書面通知其繳回原獎補助經費，且三年內不得再依本要點提出其他獎補助申請案件」。

四、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青年壯遊體驗學習獎補助要點》

教育部青年署於112年7月31日以臺教青署學字第112306440A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青年壯遊體驗學習獎補助要點》，為落實勞動權益及性別平等相關法規，增列第7點第5款，如受補助單位違反勞動權益及性別平等相關規定者，得撤銷獎補助資格並繳回已受領之補助且三年內不得再提出申請。

五、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U-start創新創業獎補助要點》

教育部青年署於112年8月2日以臺教青署輔字第1122103580A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U-start創新創業獎補助要點》，為提升受補助單位對勞動權益及性別平等相關法令之重視，新增第10點第4款規定。

六、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地方政府打造地方創生區域性青聚點作業要點》

教育部青年署於112年8月17日以臺教青署輔字第1122104070A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地方政府打造地方創生區域性青聚點作業要點》，為提升受補助單位對勞動權益及性別平等相關法令之重視，新增第12點第6款規定。

七、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推動青年職涯輔導及發展獎補助要點》

教育部青年署於112年9月19日以臺教青署輔字第1122104540A號令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推動青年職涯輔導及發展獎補助要點》，為提升受補助單位對勞動權益及性別平等相關法令之重視，新增第8點第5款規定。

八、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青年海外生活體驗專案貸款作業要點》

教育部青年署於112年10月18日以臺教青署學字第1122308920A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青年海外生活體驗專案貸款作業要點》，修正要點第3點及第10點附件2，為確認貸款對象可免提百分之三十之自籌款者之資格條件，調整相關文字敘述為符合家庭年收入新臺幣（以下同）114萬元以下或屬中低收入家庭者，皆可優先辦理，並免提自籌款。

參、重要活動

112年度青年署辦理的重要活動，以延續辦理歷年核心活動為主軸，並因應議題需求加以創新，條列摘述說明如下：

一、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暨原漾計畫績優團隊頒獎典禮暨成果展

自98年起，推動「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結合大專校院的育成能量，提供青年創業實驗場域與資源，協助青年展現「勇於挑戰、大膽創新」的能量，並自109年起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推動「U-start 原漾計畫」，協助原住民族青年學生創業實踐，提升原住民族青年創業培力。112年11月24日至25日於華山1914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舉辦「112年度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暨U-start 原漾計畫頒獎典禮暨成果展」，表揚績優團隊，並由績優團隊以pitch形式展示其新創想法，增加資源媒合及交流機會；另安排青年創業家短講，透過計畫亮點績優團隊分享自身經驗及創業思維，帶領青年創業家們了解當前新創議題及如何突破創業過程遭遇的瓶頸，成果展共計1,406人次參與。

二、智慧鐵人創意競賽

為推廣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創造力教育，以及活用所學知識的能力，教育部自93年起辦理智慧鐵人創意競賽，藉由鼓勵高中生組團參賽，培養動手實作、跨域整合及協同合作能力。112年度智慧鐵人創意競賽共有524隊、3,144人

次報名初賽，決賽暨國際邀請賽有10國11隊參與。另於112年8月27日舉辦智鐵20週年慶祝活動，邀請歷屆競賽關主和參賽小鐵人歸巢，重溫智鐵競賽的經典關卡，並分享參賽的難忘回憶。教育部林明裕政務次長頒發貢獻獎，以感謝20年來投身歷屆智鐵競賽的師長，並期許智鐵精神發揚至全國高中職學校，並藉國際隊的參與，促進各國文化交流，提升參賽隊伍的國際視野。

三、教育業務志願服務頒獎活動

為落實《志願服務法》，自90年起表揚對推動學校教育、社會教育、體育業務及青年發展業務有具體優良事蹟的績優志工、志願服務團隊及運用單位，持續辦理教育業務志願服務獎勵。112年獎勵412名教育業務志工、7組服務團隊及3家運用單位。

四、青年志工績優團隊頒獎典禮

為獎勵及表揚青年志工團隊，自89年起每年辦理青年志工績優團隊競賽及頒獎活動，112年分大專校院及社會青年組、高中職組共2類別進行競賽；預訂於113年3月辦理決選暨頒獎典禮。

五、青年社區參與行動2.0 Changemaker 計畫成果展

為呈現青年投入地方行動成果，青年社區參與行動2.0 Changemaker計畫自107年起對外舉辦成果展，112年青年署邀請44組行動團隊、25組在地學習性青聚點及15組獲選Dream idea績優點子青年等84組青年團隊，於112年12月9日至10日在華山文創園區齊聚集分享。以「越少年」為策展主題，吸引近4,000名民衆觀展，讓民衆對於青年所產生的行動、連結與創生力有所認識，並了解青年在地行動如何讓臺灣更好。成果展現場也頒發17組獲獎團隊及6組信義房屋社區一家獎，肯定青年對在地的貢獻與付出。

六、2023全球青年趨勢論壇

全球青年趨勢論壇自102年起辦理，邀請國際青年組織訪臺交流。2023全球青年趨勢論壇，於11月11日至12日以「淨零轉型新生活2030—Act Now」為主軸議題，並訂定永續生活、青年行動為子議題，將從綠色飲食、時尚與友善環境、低碳運輸、居住與環境友善產品、自然解方等面向帶動青年討論。參與論壇

總計33國（含我國）青年，現場共計435人參與，線上直播觀看2,449人次。後續並開啟WhatsApp跨國交流平臺，提供代表團等持續交流對話。

主題論壇洽邀4位淨零趨勢下具代表性之國內外與談人，包含環境部政務次長施文真、聯合國氣候變化青年諮詢小組波蘭籍青年Benjamin Strzelecki、喜馬拉雅另類學院創辦人旺楚克（Sonam Wangchuk）；YOUNGO 2023南半球青年總召印度籍青年Hemavathi S Shekhar線上出席；封面人物則安排國內知名業界代表與青年近距離交流互動，分享議題經驗、國際趨勢脈動，提升青年國際視野，出席與談人包含5% Design Action社會設計平臺執行長楊振甫、陽光伏特家共同創辦人陳惠萍、歐萊德永續長謝修銘、無肉市集創辦人張芷睿。

此外，現場亦有主題展攤串聯相關部會、淨零轉型代表企業與民間單位、國際代表團等資源，並有環境部、5% Design Action社會設計平臺、Young飛績優團隊重生臺灣、Cappop、臺灣青年氣候聯盟、歐萊德、文化實驗、內料外造、菲律賓、泰國、韓國及巴拉圭代表團等計20個攤位，於論壇現場分享議題趨勢及展現推動成果。

112年共計15國代表團、77人訪臺參與論壇，其中我國友邦巴拉圭由青年部長Florencia Taboada Evreinoff率團、聖露西亞由青年經濟局營運長Khrystal Riviere（次長級）率團，安排拜會青年署，展開跨國青年事務交流，提高青年署國際能見度。

七、「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成果徵選暨表揚

自98年推動「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鼓勵青年以多元方式體驗壯遊，認識臺灣不同面向及在地特色。於112年11月25日辦理成果徵選暨表揚，邀請青年團隊成果簡報並展攤交流，青年署陳雪玉署長蒞臨頒獎，共57組團隊獲獎（金獎2組、銀獎4組、銅獎6組、走讀行腳獎8組、幸福公益6組、勇氣飛翔獎4組、創新無限獎7組、影片佳作獎18組、創意影片獎2組），並於活動現場辦理團隊展攤票選人氣獎活動。

八、性別平等相關活動

自92年起辦理「大專女學生領導力培訓」。110年起導入人生設計方法學，以促進參與學生向內自我探索，並破除性別刻板框架；向外則發揮其最大潛能與價值。另將性平三法議題納入課程內容，112年7月至8月共辦理3梯次營隊，共

計235人次出席；11月辦理「20週年同學會」，計154人次出席。另有12家青年志工中心辦理青年志工訓練課程時，亦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入課程內容，112年共辦理8場次融入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計有493人次參加。

九、多元族群相關活動

針對原住民學生職涯發展需求，「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於112年度持續辦理，青年署與原住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合作補助22校建立職輔中心與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以下簡稱原資中心）合作機制，強化原住民族部落人才發展；大專校院職涯輔導種子教師培訓，為增進原民文化認知，並考量原住民族學生族群特性及職涯發展特殊需要，配合青年署編修之《原民職輔教材附冊》辦理1場次培訓，以強化學校教職員具備原住民族學生職涯輔導知能。112年度「U-start原漾計畫」協助原民青年進行創新創業，第1階段公告補助10組原民青創團隊；第2階段共6組績優團隊入選獲得創業獎金；「青年社區參與行動2.0 Changemaker計畫」共獎助原住民團隊9隊（33人）；建置12個青年壯遊點辦理部落體驗學習活動，共1,743人次參與；與原民會合作鼓勵原住民族青年組隊提案參與Young飛全球行動計畫，線上聯結國際並進行在地議題行動，112年入選團隊計2隊7名原住民族青年。

第二節 重要施政成效

青年署鼓勵青年以自身出發，透過培力、參與及連結，強化青年力量，擴散社會影響力；為培養及發展青年多元能力，在生涯輔導、職場體驗、創新培力、政策參與、志工服務、社會參與、國際交流、海外志工、壯遊體驗等面向，引導青年實際行動及體驗，累積人力資本，奠定國家競爭及未來發展方向。青年發展112年重要施政成果係奠基過往政策主軸，因應社會變遷與青年需求，持續行動創新與深耕，彙整說明如下：

壹、促進青年生涯發展，激發青年跨域創新力

青年署以協助青年建立適性生涯發展藍圖為目標，提升大專校院職涯輔導效能，開拓青年多元職場體驗機會，辦理青年創新培力之相關活動。茲說明如下：

一、持續辦理在學青年職涯發展輔導

- (一) 為協助學生職涯發展，順利接軌職場，青年署自104年辦理「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鼓勵學校結合校內外資源，並於106年建置職涯輔導召集學校等職輔支持網絡。112年3區召集學校，共計辦理6次聯繫會議；112年度「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計58校參與、執行81案，服務學生19萬5,086人次，有96.8%的學生認為對職涯探索或發展有所助益。
- (二) 為建立大專校院職涯輔導工作交流互動平臺，自104年起召開全國大專校院職涯輔導主管會議，112年以「青世代的永續智造」為主題，期望透過專題演講、職輔論壇，輔以分組討論的方式交流及傳承職輔工作推動經驗，激發學校創新職涯輔導思維，計125校、177人出席。
- (三) 自106年起辦理「大專校院職涯輔導種子教師培訓」。112年規劃理論與實作緊密結合的「職輔技巧增能工作坊」，透過體驗活動及團隊協作，共同腦力激盪，以理解並精熟職涯輔導的技能；另依《大專校院學生職涯發展教材》及《原民職輔教材附冊》的內容辦理6場次培訓課程，共計257人次參與。

二、開拓多元職場體驗機會

- (一) 112年總計1萬6,100人次運用「RICH職場體驗網」（即Rising, Intelligence, Confidence, Health簡稱）投遞履歷，尋找職場體驗機會。
- (二) 自100年起辦理「經濟自立青年工讀計畫」，協助經濟弱勢青年自立。112年計媒合422人次至公股銀行、公營企業、政府機關及特邀機構等單位工讀。
- (三) 自95年起推動「青年暑期社區職場體驗計畫」，協助青年認識在地社區，運用所學、創意及活力，協助組織創新發展，並提升青年就業力與職涯規劃能力。112年共媒合650名學生至非營利組織體驗職場。
- (四) 自95年起辦理「大專生公部門見習計畫」，協助青年透過實務體驗，認識公部門工作環境，了解政府部門運作、組織文化及公共政策形成、制定、執行過程，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並培養職涯規劃的知能。見習機關則於見習過程中培育人才，並透過青年對外分享見習所學，協助宣導公部門服務項目及功能。112年計媒合595人次見習。

- (五) 自106年起推動「青年創業家見習計畫」，協助青年至新創公司見習，藉此培育青年創業家精神，並讓有意創業青年及早了解新創事務，且為未來職場工作預做準備。新創公司結合有創意和有專長的青年人力資源，發展其能量。112年共媒合52人次完成見習。
- (六) 112年為配合疫後擴大旅宿服務徵才計畫，參考勞動部現行之「疫後改善缺工擴大就業方案」，提出「大專校院學生從事旅宿業暑假職場體驗獎勵方案」，透過獎勵金之方式，鼓勵大專校院本國學生及僑外生運用暑假至旅宿業體驗職場，藉由熟悉旅宿業各項服務工作與技巧，累積實務經驗，儲備未來產業人才。該專案執行期間為6月1日至11月30日，共媒合914人完成體驗。

三、持續協助未升學未就業國中畢業生升學就業

為建構完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升學進路體系，辦理「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協助國中畢業後年滿15歲至18歲，未升學、目前未就業，生涯未定向有轉銜扶助需求之青少年，適性轉銜就學、就業或參加職訓，以奠定未來生涯發展基礎。

自106年開始與地方政府合作提供關懷聯繫、輔導會談、生涯探索課程或活動、工作體驗及輔導追蹤等措施，協助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生涯定向，適性轉銜就學、就業。112年共計關懷輔導2,666位青少年。

四、持續推動青年創新創業培力

為提升校園創新創業文化，自98年起推動「U-start創新創業計畫」，結合學校育成輔導資源，提供青年創業第一桶金及陪伴輔導，協助青年學生創業實踐，持續推動「U-start創新創業計畫」。112年第1階段補助75組創業團隊，第2階段計20組績優團隊獲得創業獎金。

- (一) 為協助原住民族青年運用原鄉部落傳統、文化、在地特色農作物及人脈等，提出並實踐創新創業，109年起青年署與原民會合作推動「U-start原漾計畫」，強化原住民族青年創業培力，帶動原鄉經濟發展活力，112年第1階段補助10組創業團隊，第2階段計有6組績優團隊獲得創業獎金。
- (二) 為點燃校園創業星火、帶動青年初次創業風氣，自106年起辦理「創創大學堂計畫」，112年共辦理8場線上創創座談沙龍，邀請講者就創新創業

相關主題，進行深度討論與對話，傳達創業新知，其中2場聚焦高中職學生，協助開拓創新創業思維；3場次創創火箭營—未來創新者工作坊，深化培力青年了解創業必備能力，協助青年完備創業構想。

- (三)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前瞻基礎建設「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爭取專款發展及整備地方創生青聚點計畫，推動「打造區域性青聚點」，青年署與桃園市政府、雲林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合作打造四區之區域性青聚點，除提供地方創生青年培力活動、諮詢門診，亦設有共同工作空間、會議室、成果展示空間等，以作為跨縣市地方創生青年專屬的交流場域及平臺。112年4區青聚點空間使用人次共計10萬3,470人次，總計辦理76場次活動，計有2,857人次參與，辦理業師門診諮詢共344人次。

貳、擴大青年公共參與，以行動展現社會關懷

為拓展青年志工多元服務網絡，青年署號召青年關心國際社會、關懷本土發展，積極參與扶貧、濟弱、永續發展之志工服務工作，藉此鼓勵青年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並建立青年向政府提出政策建言的平臺，擴大青年政策參與機會與效益。

一、持續促進青年政策參與

- (一) 為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自107年起推動以青年為主體的「青年好政系列—Let's Talk」（下稱Talk）計畫，109年時行政院將本計畫列為我國加入「開放政府夥伴關係聯盟（Open Government Partnership）」之行動方案項目，並自110年起依行政院「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推動「青年政策參與」承諾事項。112年以「環境永續-淨零排放」為題，辦理35場Talk相關活動，計捲動1,898人次青年與部會實體與線上參與。
- (二) 自106年起，遴聘教育部青年署青諮小組委員，提供以青年發展為主體的政策建言。第4屆青諮小組委員自112年5月24日上任，112年召開1次全國交流會、2次署青諮大會、20次分組會議，並辦理32次業務參訪，並於112年11月18日至19日召開「全國青年諮詢組織及青年事務專責單位聯繫交流會」，縣市政府青年事務專責單位、中央及地方青諮計130人出席。
- (三) 為協助大專校院學生會健全發展，持續透過雙軌輔導機制，強化學生會幹部與各校學生會輔導主管交換意見，於102年開始推動「大專校院學生

會輔導與推動計畫」，透過辦理各項學生會相關活動協助培力學生會幹部所需知能。112年「學生會成果展」導入「成就解鎖」精神，將成果展評選轉換為任務解決之活動設計，並加強各校交流觀摩，計86校參與；另為建立各校學生會輔導主管共識，辦理「學生會輔導主管聯繫會議」，計131校、136位輔導主管與會；辦理「學生會傳承與發展研習營」，計81校、150位新任學生會幹部參與；為擴大培力提升校園學生對於公共事務參與意願，修訂「學生會專題研討課程計畫」，新增校園內外學生皆可參與課程培訓外；另規劃於113年推動「校園公『議』行動計畫」，激發學生參與校園公共事務熱忱。

二、持續推動青年社會參與

- (一) 為培養青年對家鄉及生長土地的認同感，鼓勵青年投入在地發展，自95年起推動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截至112年已累積677件精彩的在地故事。「112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2.0 Changemaker計畫」自144個提案中扶植44個行動團隊，提供20萬至30萬元不等之行動金、導師輔導與業師諮詢等資源，以扶植青年團隊在地行動，促進在地發展。計畫至112年止開發出677個具體且深耕的在地行動計畫，計畫內容涵蓋社區營造、地方產業、環保生態、文化創意、弱勢關懷及偏鄉教育等多元社會議題。
- (二) 為鼓勵青年增加接觸地方事務機會，進而產生投入地方創生行動，110年起成立在地學習性青聚點，透過開設在地課程與提供蹲點見習機會，讓青年可以實際參與並認識在地，進而投入地方發展。112年成立25組青聚點，辦理131堂實體及線上課程，計培訓1,531人次及71名蹲點實作學員，期望協助青年實現其夢想，並能成為社區「Changemaker」（創造改變）的種子。

三、持續鼓勵青年志工參與

- (一) 自89年起規劃成立志工中心，每年並滾動修正成立區域。至112年計成立12家青年志工推動中心，辦理志工培訓107場次，4,535人次參加，帶動青年參與服務3萬3,159人次；輔導青年組隊參與志願服務計4萬4,028人次。

- (二) 自 108 年起推動，鼓勵 15 歲至 35 歲青年志工結合在地相關資源，自組團隊，推展多元化志工服務。112 年補助 502 隊、計帶動 7,338 位青年志工參與志工服務。
- (三) 自 89 年起辦理青年志工績優團隊競賽，為期打造青年志工品牌，112 年將原先「青年志工團隊競賽及運用單位表揚計畫」修正為「青年志工行動競賽表揚計畫」，同樣分大專校院及社會青年組、高中職組共 2 類別進行競賽。第 1 屆青志獎活動預定於 113 年 3 月 9 日至 10 日辦理決選暨頒獎典禮，公開表揚青年志工典範。

四、加強青年發展事務財團法人輔導與管理

- (一) 為加強與青年財團法人互動，並促進法人間橫向交流聯繫，青年署自 103 年起每年舉辦青年財團法人交流活動，並配合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的《財團法人法》暨相關法令，輔導管理 34 個青年財團法人。
- (二) 112 年 8 月 4 日辦理線上財會查核說明會，除說明年度查核計畫施行內容，並進行洗錢防制教育訓練及法令知能研習等課程，計 32 個財團法人、49 人參與。
- (三) 112 年 10 月 30 日辦理青年財團法人交流活動，上午安排大溪蘇家莊園介紹及導覽，下午至日日田職物所參訪，除場域介紹外，並進行青年參與地方創生經驗分享，及分組進行社區導覽，計 14 個財團法人、20 人參與。

五、持續協助推動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的運作

行政院於 105 年 8 月 16 日訂定《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以建立青年與政府之間的溝通橋樑，青年諮詢委員會由行政院院長擔任召集人，每 6 個月召開 1 次會議，並由教育部青年署擔任幕僚工作；副召集人 2 人，由行政院林萬億政務委員兼任，另一人由青年代表委員推選產生，其餘委員為教育部部長（兼任執行長）、勞動部部長、經濟部部長及 24 名青年代表。第四屆委員任期自 111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2 年一任。112 年，共召開 1 次會議、2 次預備會議、1 場主題座談、3 場組團拜會部會，委員計提政策建言 14 案，並參與各部會會議或活動計 77 場會議、活動計 114 人次，期透過蒐集及反映青年意見，讓政府更了解青年關心的公共事務，也使政策更能貼切社會未來需要。

參、鼓勵青年國際參與，串聯全球在地國際化

為發展青年多元海外服務及學習機會，強化青年國際參與知能及建構友善環境，擴展青年國際視野，提升青年國際移動力，鼓勵青年壯遊學習，體驗我國在地及全球生活經驗，並持續創新青年參與海外志工計畫活動、擴增壯遊體驗之多元管道。以下分述活動重點與成效：

一、持續促進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

- (一) 自102年起辦理「青年國際事務人才培訓」，透過國際及新南向國家事務、數位行動等課程，以擴展青年國際視野，提升青年國際事務知能與行動力。112年線上及實體計培訓963人次。
- (二) 自107年起推動「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112年以「永續行動」為計畫主軸，規劃國際聯結及國內行動方案，遴選25組團隊、117名青年，與全球38國、224個國際組織進行線上交流。
- (三) 自102年起辦理「全球青年趨勢論壇」，聯結國際青年組織。112年於11月11日至12日辦理，總計33國（含我國）青年，現場435人共同參與，線上直播觀看2,449人次。其餘參見第一節參、重要活動。
- (四) 自102年起推動「iYouth voice」青年國際發聲及蹲點研習計畫，提供青年多元管道參與國際會議或活動。112年修正計畫第5點受理申請及審查作業時效與第8點經費核撥條款及核銷應備文件，以鼓勵青年參與；112年度3階段共計補助17案807人。
- (五) 94年訂定《青年海外生活體驗專案貸款作業要點》，鼓勵青年實現海外生活體驗之夢想。112年計有155件核貸案件。
- (六) 自96年起建置並維運「iYouth 青年國際圓夢平臺」網站平臺及粉絲專頁，提供青年國際參與資訊。至112年底會員已超過8萬人，瀏覽人數超過900萬人次，並透過臉書粉絲頁與青年互動交流，粉絲人數計4萬7,000人。

二、推動青年參與海外志工服務

- (一) 112年12月召開「青年海外和平工作團推動委員會會議」，邀請民間團體、相關部會、青年及大專校院代表計12人參與。
- (二) 112年補助辦理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計畫，核定補助38所大專校院及6個

- 非營利組織，計補助84隊、832名青年至19個國家服務，其中新南向國家計10個。
- (三) 112年「推動青年從事海外長期志工計畫」，核定補助4名青年赴史瓦帝尼、泰國及以色列服務。
 - (四) 112年辦理1場次青年海外志工培訓工作坊，精進服務方案及提升海外服務相關能力，並促進各團隊交流合作，共71人參加。
 - (五) 112年辦理1場次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行前培訓，充實海外服務相關知能及應變能力，並強化衛教安全觀念，共112人參加。
 - (六) 112年辦理總統接見青年海外和平工作團志工代表，鼓勵青年熱忱服務，共73人參加。
 - (七) 112年12月辦理青年海外志工服務績優團隊交流分享會徵選活動，以主題性引導以深化學習性，27組入圍團隊展現多元創意之服務內涵及豐碩成果，讓大家相互觀摩及經驗交流，達到彼此學習及回饋的效果，也勉勵青年累積服務的經驗，讓團隊傳承發展永續運作，持續發揮對國際的影響力。
 - (八)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109年拍製線上課程，持續提升青年海外志工相關知能。112年度計4,939人次觀看。

三、持續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

- (一) 為使青年壯遊帶來創新學習及教育意涵，自98年起與在地非營利組織及大專校院合作以非營利方式在全國各地設置青年壯遊點。112年計建置79個青年壯遊點，並有37個青年壯遊點結合學校推動戶外教育專案，共辦理800梯次壯遊體驗學習活動，提供青年全年度常態性且深度的在地服務，包含壯遊體驗學習資訊諮詢、背包寄放、導覽解說等，並辦理以文化、部落、生態、農村、漁村、志工、體能等類型為主題之體驗學習活動，以多元方式讓更多青年認識社區特色及故事，體驗臺灣在地生活及文化，增加青年壯遊體驗學習的管道和機會，計1萬9,918人次參與，讓壯遊點成為青年認識鄉土，隨時可深度體驗學習的入門點。另辦理青年壯遊點共學團及實驗點共學小聚，透過工作坊與實地參訪，提供壯遊點相互觀摩交流，以更有效推動青年壯遊點運作。

- (二) 112年辦理「青年壯遊點推動戶外教育高級中等學校體驗活動」，共辦理2梯次教師及6梯次學生體驗活動，共206人參與；透過青年壯遊點提供戶外教育學習場域，將課程設計結合青年壯遊點體驗活動，擴展學生學習場域與內涵。
- (三) 辦理「112年青年壯遊點壯遊體驗活動企劃見習專案」，鼓勵青年深度在地探索與實作體驗，計18名見習青年至11個青年壯遊點進行為期3個至6個月共創共學見習；透過青年活力能量，協助壯遊點體驗學習活動設計開發與帶領，並協助營運創新發展，為壯遊點厚植人才並注入新動能。
- (四) 112年辦理青年壯遊點自辦共學團，共入選6組提案，鼓勵壯遊點透過講座、研討、參訪等方式共享與串聯資源，並進行自主學習與共創發展，達到精進體驗學習活動品質及營運策略之效。
- (五) 自98年開辦「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由青年自行組成團隊，提案有創意性，且具主題和議題性、能與地方社會文化互動、融入創意元素的壯遊旅行，帶動青年壯遊臺灣，以行動實踐壯遊的新文化。112年計畫分高中職學生「扎根種子組」及18歲至35歲「圓夢青年組」，共120組團隊、444名青年參與。
- (六) 自106年起，青年署配合「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推動「青年體驗學習計畫」，以鼓勵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進行體驗學習，透過「青年自己提計畫」，探索自我，以確立未來人生發展方向。112年共43位青年參與計畫。製作青年故事圖文，透過參與青年體驗故事分享，擴散計畫成果。
- (七) 107年改版建置「壯遊體驗學習網」，提供青年壯遊體驗學習活動以及青年壯遊服務措施等相關資訊，112年時會員人數超過2萬4,000人，並經營臉書粉絲頁與青年互動交流，粉絲人數超過6萬4,700人。

第三節 問題與對策

青年是國家發展的重要角色，也是推動社會發展的重要力量，對於國家未來有極高的重要性。協助青年發展、重視青年權益至關重要。教育部以各種管道多方蒐集青年需求及問題，著手研訂相關對策及措施，期能以青年為主體，提供青

年實踐參與及自主發展所需的機會與資源，讓青年能在國家政策的支援下，朝發展、獨立、自主的目標邁進。以下就當前青年發展工作所面臨的問題進行探討，並提出應對策略。

壹、重要問題

一、環境變遷加劇，青年職涯須開發更多新的方向

面對全球政經局勢、氣候環境及人工智慧科技的變遷加劇，變化比以往更加複雜難以預測，也帶來更多風險與不確定性。世界開始意識到「永續發展」的重要性，並以此為基礎尋找新的生存之道，及人工智慧科技的發展，也是一日千里。大專校院先後以「永續發展」為大學發展的核心價值，積極承擔國際與在地社會責任，透過人才培育與資源整合，協助維持環境永續與社會經濟持續發展；半導體及人工智慧產業，也成為我國在全球市場的優勢。爰此，因應全球環境的變遷，青年職涯須持續開發更多新的具體方向，才能因應就業市場的需求和快速發展。

二、青年政策研議須提供青年更多與部會對話的機會

因應行政院開放政府行動方案，政府在制定相關政策時需要舉辦各種說明及諮詢會議，因此關於青年政策的研議，須進行青年培力並安排更多政府與青年對話機會，以增加參與的意願。

三、青年國際參與工作須於疫後強化傳承及主動性

111年之前由於疫情影響青年國際參與受限，而採用多元線上等方式持續推展。112年疫後社會逐漸復甦，各項出國交流參與國際事務的機會也逐步恢復，然而青年海外志工服務等有部分團隊出現斷層情形，青年署因此多方鼓勵青年積極參與國際事務，加強做好傳承及團隊建立工作，並培養其國際事務知能及參與動能。

貳、因應對策

一、配合永續發展趨勢，建構大專校院職涯輔導支持系統

大專校院職涯輔導主管會議以未來永續為會議主題匯集產官學三方交流對話，為大專校院職涯輔導工作在永續發展的趨勢下，一同協力學生做職涯發展準備，以因應未來的產業環境。此外，為協助青年職涯發展，規劃於補助計畫鼓勵學校成立職輔教師社群，以推展全國大專校院未來全面普及化開設職涯輔導課程，讓學生於在學期間確立職涯方向及建構完整之職場觀念。

二、深化公私交流與協作，提升青年與部會有效溝通

配合開放政府及審議民主精神，持續推動「青年好政系列—Let's Talk」計畫，培養及引導青年持續關心並參與公共議題討論，並將強化青年與部會之共創交流機會，透過公私協力方式，由青年與部會共同協作、共創出可行之政策建議。

三、持續鼓勵線上聯結國際資源網絡，及辦理青年國際事務知能培訓

109年起即透過線上連結、知能培訓、在臺外籍青年交流等多元形式，持續鼓勵青年關注國際事務，連結國際網絡。除了運用數位及線上方式推動國際聯結之外，並於國內擴大辦理青年國際事務知能培訓，結合大專校院與民間團體，鼓勵推動與在臺外籍青年交流活動及會議等，培育青年國際事務知能與行動力。112年以強化培訓及績優團隊遴選研討方式，協助青年團隊加強做好傳承及團隊建立工作，並持續多元方式國際交流，鼓勵青年實體出國參訪聯結。

第四節 未來發展動向

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後盱衡整體環境變遷，教育部青年發展工作將以「陪伴青年發展理想的自己，成為改變的力量」作為施政願景，重視青年培力及支持青年自主發展，強調以「正規教育接銜，多元體驗學習」的功能與主體性，以厚實奠基核心業務工作，未來創新發展重點分述如下：

壹、串聯中央及地方政府聯合推動青年事務，擴大青年政策效益

一、辦理「全國青年事務專責單位首長聯繫會議」

為與地方政府共同辦理與推動業務之互助合作的可能性，規劃以「建立關係、交流分享、共學共創」為目的，辦理全國青年事務專責單位首長聯繫會議，討論各項青年政策執行及青年關注議題，為青年提供更多發揮空間及參與的機會。另藉由每年辦理之「全國青年諮詢組織交流會」，強化中央與地方青諮委員間交流，並透過議題討論，了解青年關注議題，共同討論政策解方，深化中央與地方青年事務縱向及橫向之連結。

二、辦理「串連全國多元職場體驗宣傳記者會及成果競賽分享會」

為與地方政府建構相同目標，促進中央與地方政府交流，113年規劃試辦「串連全國多元職場體驗宣傳記者會及成果競賽分享會」，期整合部會及地方政府多元職場體驗資源，捲動職涯探索風潮，共同陪伴青年自我發展，探索未來職涯並累積職場經驗。

貳、鼓勵大專校院成立職涯輔導教師社群，擴散學校運用職輔教材

為協助學生職涯發展，113年將引導大專校院成立職涯輔導教師社群，邀集有意願結合課程協助學生職涯發展之教師組成，由熟稔者協助新進者了解職涯發展教材內容及運用方式，進而鼓勵新進者開設（含融入）職涯輔導課程，協助更多學生職涯探索及發展。

參、強化生涯探索號計畫、持續導入民間資源

規劃建置青年外部輔導機制，籌組輔導團隊，協助地方政府解決執行困境，順利推動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輔導工作；並將引導縣市結合民間團體或青年團隊資源，透過藝術表演、特色體驗、社團活動等更貼近青少年的方式，協助其進行生涯探索，尋找未來生涯發展方向。

肆、持續推動多元新創人才培育措施，培養青年多元創意及領導力

青年作為國家创新的主要動力來源，持續推動創新創業相關計畫，透過競賽、講座、工作坊、創業獎補助，以及相關配套輔導機制，增加創新創業實戰能力及視野，培養青年創新創業思維。未來將持續規劃113年智慧鐵人創意競賽及大專女學生領導力計畫，加強國際連結。

伍、擴大校園培力對象，增強青年公共參與能量

持續藉由「青年好政—Let's Talk」計畫提升青年參與公共政策的影響力，並加強辦理審議知能培訓，將審議民主討論模式向下扎根融入校園場域。另為喚醒學生從自身開始關注校園事務及參與熱情，進而認同倡議學生權益價值，將規劃結合學校、民間團隊與學生自治組織等資源，提升校園民主實踐與促成公共事務參與。

陸、加強地方青年團隊交流與共學，深化青年交流學習平臺

為完善青年參與地方的培力系統，將強化青年團隊從Changemaker銜接成為學習性青聚點的過程，提供相關培力資源，協助青年團隊強化某特定議題或地方工作的能力，並與其他行動團隊共學串聯。另規劃辦理青年小聚，安排場域參訪、交流等多元形式，形成青年議題或區域的交流網絡。

柒、打造青年志工新品牌，擴散志願服務影響力

持續提供青年志工多元志願服務參與資源，並規劃以品牌方式形塑績優青年志工團隊典範，以號召更多青年運用所學專長投入志願服務，同步探索自身發展，創造共好影響力。另建構青年志工交流分享場域，傳承志願服務精神，進而共同發想或合作推動創新志願服務方案。

捌、鼓勵青年國際參與與交流，擴大臺灣青年影響力

持續辦理青年國際事務培訓並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鼓勵青年聯結國際組織、進行在地議題行動，並依其關注議題媒合業師輔導諮詢，透過團隊故事及

影片等擴散行動成果，發揮社會及全球影響力。為協助拓展青年國際參與及聯結的深度與廣度，未來規劃推動「iYouth Club 國際人才網絡計畫」，串接及發展本國國際交流青年人才網絡，促進資訊流通並深化交流關係，以期達到國際參與資源匯聚、擴大本國青年國際影響力之目標。

玖、培育青年海外志工，實踐國際永續行動

持續辦理青年海外志工培訓及交流分享會等活動，以精進青年服務方案，提供數位與實體等多元服務，並促進各團隊交流合作，提升青年出國從事海外志工服務的知能。並鼓勵青年或團隊推展數位結合實體的服務模式，以多元化方式提供受服務地區所需的服務。另為鼓勵大專校院以永續發展或社會創新為課程議題，由教師設計系統化教學，讓學生進行完整且制度化的學習，並協助學生赴國外參訪該議題相關國際組織汲取相關經驗，回國實踐臺灣在地行動，辦理國際永續及社會創新人才培育試辦計畫。

拾、拓展青年壯遊體驗多元面向，鼓勵青年探索自我

持續推動青年壯遊點，以青年探索臺灣為核心，並引領壯遊點創新，加強培力，配合臺灣2050淨零排放、落實永續發展目標（SDGs）、食農教育及綠色旅遊等政策研議行動方案，落實永續發展的重要目標；此外，持續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鼓勵高中職應屆畢業青年，有探索自我的機會，透過職場、學習及國際體驗，累積多元經驗，培養獨立思考的能力，並且在經過社會歷練後，能夠更清楚自己未來的方向和目標。同時也為參與職場體驗的青年存第一桶金，作為未來就學、就業或創業之用，使青年有足夠資源得以規劃未來人生發展。

彙編：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組長 吳正煌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專門委員 馬榕曼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資料彙整人員